

「三峽河東園護岸下游延長工程(第二期)」

施工階段生態檢核工作坊會議紀錄

- 一、會議時間：109年6月16日(星期二)上午10時
- 二、會議地點：東園市民活動中心(新北市樹林區柑園街1段60號4樓)
- 三、主持人：林正工程司峰旭
紀錄人員：賴冠岑
-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出席人員簽名冊)
- 五、主持人致詞、工程簡報及生態檢核說明：詳如簡報。
- 六、討論事項：針對三峽河東園護岸下游延長工程(第二期)案進行說明，並與在地居民討論。
- 七、會勘內容：

(一) 新北市樹林區東園里辦公處：

1. 三峽河高速公路橋上游左岸多年前曾有掏刷及坡面崩塌情事，本案工程結束後上游是否有計畫施作護岸。
2. 本工程護坡完工後林務局造林區是否能改為道路以舒緩當地車流。
3. 本案防汛道路何時開放民眾通行。
4. 林務局造林是否能栽種櫻花等樹種。

(二) 第十河川局：

1. 本局前於103年三峽河高速公路橋上游已完成左右岸保護。
2. 堤頂目前規劃為水防道路，其寬度6m已敷本局防汛使用，為工區環境綠美化裸露地仍交由林務局造林。
3. 旨案預計於今年7月15日竣工，工程驗收合格後防汛道路將移交新北市政府水利局，如該局願意維護管理及劃設為一般道路使用，本局則可開放一般使用。

4. 經向生態顧問公司確認櫻花非當地試生植物，栽種後恐不易存活，此部分仍請林務局以當地適生植物為主，並進行後續植栽作業。

七、 結論：

1. 地方建議三峽河高速公路橋上游興建護岸乙事，請東園里長提供照片及位置，俾利本局研議。
2. 地方建議本工程旁防汛道路開放並改為一般道路使用，以疏解交通車流乙事，為新北市政府交通或道路主管機關權責，本局將另函轉新北市政府妥處。
3. 本工程生態檢核工作係委託觀察家生態顧問有限公司辦理，生態檢核自評表、現場勘查紀錄及工程方案之生態評估分析均如附件，施工期間將要求廠商依生態檢核建議事項注意施工。

七、 散會：上午11時00分

工作坊照片：



— 以下空白 —

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三峽河東園護岸下游延長工程(第二期)」

施工階段生態檢核工作坊

出席人員簽名冊

主辦單位：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時間	109年6月16日(星期二) 上午10時00分		地點	東園市民活動中心(新北市樹林區柑園街1段60號4樓)	
主持人	林靖旭		紀錄人員	賴冠岑	
出席人員	單位	職稱	簽名(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備註	
	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新北市樹林區公所				
	觀察家生態顧問有限公司		王淑文		
			羅子昂		
	佳鋹營造有限公司		吳世		
	水患治理監督聯盟				
	綠色公民行動聯盟				
	台灣河溪網				
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					

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三峽河東園護岸下游延長工程(第二期)」

設計及生態檢核說明會

出席人員簽名冊

主辦單位：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出 席 人 員	單 位	職 稱	簽名(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備 註
	新北市三鶯社區大學			
	新北市河川生態保育協會			
	新北市樹林區東園里辦公處	里長	陳水車	
	東園里里民			
	楊財義		楊志鳴	
	王素桂		呂新濤	
	王和一		林麗吟	
	周素絹		王清木	
	潘賴阿玉		黃麗村	
	陳翁詠		林瑞珍	
	卓傳軒			
	鄭永泉			
	王吉福			
	江三菊			